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北京京客隆商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JINGKELONG COMPANY LIMITED*

(于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4)

更改暫停辦理股東變更登記的期限

我們於關於北京京客隆商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0年3月19日刊發的截止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業績公告中標題為“股息派發／暫停股東登記”一段中提述，將從二零一零年五月五日起至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五日止（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變更登記手續，期間不會進行任何本公司股份過戶事宜。在前述公告中，本公司也曾提及，為適當實施為非居民企業股東股息收入扣繳所得稅的政策，本公司將嚴格遵守法律規定並確定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四日結束時註冊的H股股東須扣繳所得稅。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四日結束時名列存放於本公司在香港之H股股東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的股東名冊的非個人股東（包括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或託管人及其它為非居民企業股東的實體或組織），本公司將扣除10%的所得稅後派發二零零九年末期股息。股息將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八日或之前支付。

請閣下注意，本公司已將上述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的期限更改為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一日至二零一零年六月十日（包括首尾兩日），期間不會進行任何本公司股份過戶事宜。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日結束時名列存放於本公司在香港之H股股東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股東名冊的股東將有權獲派二零零九年末期股息。股息將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支付。

承董事會命

北京京客隆商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衛停戰

中華人民共和國 北京

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公佈之日，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衛停戰先生、李建文先生、李春燕女士及劉躍進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顧漢林先生及李順祥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范法明先生、黃江明先生及鐘志鋼先生。

*仅供识别